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了一次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及兩次類別股東大會

- (一) 本公司第二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會議通過了召開二零零四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並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九日在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及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刊登通告。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上午十一時，二零零四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在本公司會議室召開，出席會議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2人，代表本公司股份513,216,000股，約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63.29%。會議由董事長蔡志祥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出席本次會議，本公司律師列席了本次會議。會議的召開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如下事項：

1.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

- (1) 選舉蔡志祥先生、李益民先生、馮贊勝先生與周躍進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吳張先生、黃顯榮先生與張鶴鏞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選舉歐陽強先生與鍾育贛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監事。

同時通報陳燦英先生經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成為第三屆監事會之職工代表監事。

以上各獲委任之董事及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獲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屆董事會成員及監事會成員選舉產生之日止。

- (2) 本公司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並授權董事會辦理具體手續的議案。

2. 以特別決議案方式：

- (1) 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該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刊登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的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與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

- (二) 本公司第二屆第二十九次董事會會議通過了召開二零零三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決議，並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在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及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刊登通告。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一日上午十時，二零零三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在本公司會議室召開，出席會議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22人，代表本公司股份513,405,600股，約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63.31%。會議由董事長蔡志祥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出席了本次會議，本公司律師及核數師列席了本次會議。會議的召開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本次股東周年大會審議並通過了如下事項：

1. 以普通決議案方式：

- (1) 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度董事會報告書；
- (2) 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3) 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告；
- (4) 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度的核數師報告；
- (5) 續聘任期屆滿的國內核數師(廣州羊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國際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酬金；
- (6) 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度之利潤分配及派息方案；
- (7) 本公司預計二零零四年度利潤分配政策；
- (8) 二零零四年度本公司董事服務報酬總金額；
- (9) 二零零四年度本公司監事服務報酬總金額；
- (10) 本公司與廣藥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簽訂的《購銷關聯交易協議》及其項下的交易。

2. 以特別決議案方式：

- (1) 本公司章程的修改；
- (2) 本公司關於《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修改；
- (3) 本公司關於《董事會議事規則》的修改。

該股東周年大會的決議公告刊登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四日的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與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

- (三) 本公司第三屆第四次董事會會議通過了召開二零零四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並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五日在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與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刊登通告。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上午十時，二零零四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在本公司會議室召開，出席會議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2人，代表本公司股份520,880,600股，約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64.23%。會議由副董事長周躍進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出席了本次會議，本公司律師及核數師列席了本次會議。會議的召開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了如下事項：

- (1) 本公司向漢方公司增資的議案；
- (2) 選舉楊榮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任期自獲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屆董事會成員選舉產生之日止；
- (3) 選舉何舒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任期自獲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屆董事會成員選舉產生之日止。

該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刊登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日的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與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

- (四) 本公司第三屆第八次董事會會議通過了召開二零零四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五日在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與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刊登通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上午十時，二零零四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在本公司會議室召開，出席會議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5人，代表本公司股份525,325,000股，約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64.73%。會議由董事長楊榮明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及見證律師、核數師列席了會議，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通過了同興藥業有限公司（「同興藥業」）向王老吉藥業增資的議案。

該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公告刊登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與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

- (五) 本公司第三屆第八次董事會會議通過了召開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之類別股東大會的決議，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五日在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與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刊登通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四日在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中國香港《經濟日報》與《The Standard》刊登提示性公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上午十一時，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之類別股東大會在本公司會議室召開，與會外資股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3人，代表外資股股份12,224,0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外資股股份總數的5.56%。會議由董事長楊榮明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及見證律師、核數師列席了會議，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本次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通過了同興藥業向王老吉藥業增資的議案。

該類別股東大會的決議公告刊登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與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

- (六) 本公司第三屆第八次董事會會議通過了召開內資股股東之類別股東大會的決議，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五日在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與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刊登通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上午十一時半，內資股股東之類別股東大會在本公司會議室召開，與會內資股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2人，代表內資股股份513,001,0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股份總數的86.80%。會議由董事長楊榮明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及見證律師、核數師列席了會議，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本次類別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通過了同興藥業向王老吉藥業增資的議案。

該類別股東大會的決議公告刊登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國內《上海證券報》與中國香港《經濟日報》、《The Standard》上。